

证券代码：839563

证券简称：新远见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 变更主体

-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 变更方式

姜大方通过竞价交易，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由姜大方变更为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二、变更后第一大股东基本情况

(一) 法人

公司名称	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永平北路 72 号	
注册资本	1200 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04 年 6 月 25 日	
主营业务	橡胶、金属制品生产；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法定代表人	陈俊	
法定代表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控股股东名称	新远见国际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名称	陈聪智、姜大方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属于	否	-

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

三、第一大股东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截止公告日，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436100 股，占总股本的 16.47%，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由姜大方变更为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聪智、陈惠文、姜大方于 2016 年 6 月 1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股东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系陈聪智、姜大方控制的企业，股东杭州兴达特种橡胶有限公司和杭州博达智创实业有限公司系陈聪智、陈惠文控制的企业，故将上述认定为一致行动人。

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及控股股东的变更，不会给挂牌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履行股东职责，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损害其他股东利益。

四、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否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否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三）限售情况

本次变更事项无需办理股份限售。

(四) 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五、备查文件目录

营业执照复印件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8日